

嘉義縣政府 函

地址：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
承辦人：陳月華
電話：05-3620123轉501
傳真：05-3620379
電子信箱：hwa333@mail.cyhg.gov.tw

受文者：花蓮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500614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縣105學年度大埔國小永興分校等15校裁併或辦理實驗教育計畫，詳如說明，請貴府轉知所轄學校教師，如欲申請105學年度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至前揭學校服務者，應審慎考慮，請查照。

說明：

- 一、本縣105學年度大埔國小永興分校辦理自發性轉型(裁併)。
- 二、本縣105學年度太平國小、太興國小、豐山國小及仁和國小等4校依據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實施條例第20條指定辦理實驗教育計畫；另預計辦理實驗教育計畫計有美林國小、隙頂國小、民和國小、內甕國小、貴林國小、松梅國小、鹿草國小、竹園國小、後塘國小、碧潭國小及大埔國小等。

正本：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嘉義縣政府除外）

副本：嘉義縣各國民小學、嘉義縣政府教育處

